

流

2022年9月
总第37期



那只白鹤，始终在赤壁矶下徘徊不去，时远时近，掠过水面，白羽白翎，总在我眼前闪烁。我便觉得，她是背负着大苏先生的魂灵，穿今越古，在此一时此地守候着我，陪伴着我了。“大苏先生”，我喜欢这个称谓。这本是得自于《黄州赤壁集》里清人彭的七言古风《黄州怀大苏先生旧游》（古来习将“三苏”父子——苏洵、苏轼、苏辙，昵称为“老苏，大苏，小苏”，见宋人王辟之《渑水燕谈录·才识》），可它一下子，把赤壁近千年流淌的各种传奇，更将这位平生景仰的古圣先贤和平民贵胄，在我心头拉近了，贴紧了。（赤壁怀大苏先生 苏炜）

目录

封面絮语：日子（娅竹）	3
赤壁怀大苏先生(苏炜).....	4
稼轩故里行(苏炜)	9
铁笔丹青烙冰轮(翰桑).....	14
格律诗五首(洛基牛仔).....	19
我的干爸干妈(王新华).....	21
草、石、门（下）土干.....	24
历代名词赏析《望江南》（我思我在）	28
读《望江南》有感（桂琼）	29
茶外一首（童歌）	30

友好合作 FRIENDSHIP



卡爾加里石油非正式論壇



征稿 CALL FOR SUBMISSION

<<FLOW>>, an online literary magazine, is delighted to accept submissions of novels, poems, fiction, artwork, any other innovative literary work, and articles about petroleum industry. Email us at magazine.flow@Yahoo.com.

《流》杂志常年征稿:

1. 文体: 虚构和非虚构, 散文, 诗歌, 小说节选连载, 书评, 影评, 采访, 绘画, 摄影。
2. 文字: 英文, 中文。
3. 作者: 附近照和简介。
4. 投稿: magazine.flow@yahoo.com
5. 其他: 非营利杂志, 编辑和作者均基于对文字热爱, 义工奉献。

所有已出期刊, 请查阅爱城网 www.780780.ca。

封面絮语：日子（姍竹）



姍竹，幼年由祖母和父亲启蒙，学习诗词格律。十九岁离家读书时开始写作，曾获荆州第六届七夕诗会一等奖，并在《青年文艺家》，《北京文学》，《诗神》等刊物上发表过诗歌散文。辍笔多年，刚拾旧爱。现旅居加拿大卡尔加里，在落基山下听风读雨焚雪品茗，有采他乡石之心无攻玉之意，淡泊不志明。

几年前因工作太忙，向编辑部告假，《流》37期出刊，回来代班这期编辑。

似乎离开了很久，又似乎从未缺席过。坐在书案前，看墙隅处的几朵小花静静地绽放着只属于这个夏季的灿烂，直到雨意从四方涌来，打湿嫣红。

忽然觉得自创刊以来，《流》宛如一株纤纤兰草，看似柔弱却刚强，以她独有的方式拥抱着世界，矜持而热烈。

感谢苏炜老师赐稿，感谢翰染老师的烙画，感谢诸位笔友朋友的大力支持！

姍竹上

赤壁怀大苏先生(苏炜)



苏炜，中国大陆旅美作家、批评家，现任教于美国耶鲁大学，曾任耶鲁东亚系中文部负责人。文革中曾下乡海南岛农垦兵团十年。1978年进入中山大学中文系，获学士学位。1982年赴美留学，获洛杉矶加州大学文学硕士。后在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担任研究助理。1986年回国工作，任职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1990年后定居美国。曾出版长篇小说《渡口，又一个早晨》、《迷谷》、《米调》（曾被评入“2004年中国最佳小说排行榜”）、《磨坊的故事》、短篇小说集《远行人》；学术随笔集《西洋镜语》；散文集《独自面对》，《站在耶鲁讲台上》，《走进耶鲁》；交响叙事合唱——知青组歌《岁月甘泉》歌词，歌剧剧本《铁汉金钉》，《天涯晚笛——听张充和讲故事》；《天涯晚笛》被新浪、凤凰、文汇、新华等网评入“2013中国好书榜”），古体诗词集《袞雪庐诗稿》（2015，广东人民出版社）等。

那只白鹤，始终在赤壁矶下徘徊不去，时远时近，掠飞水面，白羽白翎，总在我眼前闪烁。我便觉得，她是背负着大苏先生的魂灵，穿今越古，在此一时此地守候着我，陪伴着我了。

“大苏先生”，我喜欢这个称谓。这本是得自于《黄州赤壁集》里清人彭闾的七言古风《黄州怀大苏先生旧游》（古来习将“三苏”父子——苏洵、苏轼、苏辙，昵称为“老苏，大苏，小苏”，见宋人王辟之《澠水燕谈录·才识》），可它一下子，把赤壁近千年流淌的各种传奇，更将这位平生景仰的古圣先贤和平民贵胄，在我心头拉近了，贴紧了。作为苏氏的本家后人，“苏老泉”（轼父苏洵之号）是从小就听父亲念叨的昵称；“苏子”、“坡公”、“坡仙”之谓，则是古来民间流传的对“苏文忠公”的“爱称”。但此一刻，站在黄州“东坡赤壁”最高点的“望江亭”上，临风眺望，耳畔似闻《前·后

赤壁赋》和《赤壁怀古》的琅琅诗声，“大苏先生”！“大苏先生”！是的，只有这称谓，最中我意，最称我心。

不只是为观景觅胜而来。若纯论景观，眼前的“东坡赤壁”，由于古来陵谷巨变，山河改道，早已不复“大江东去”的壮伟——江流早被推行到三五里之外；当初曾“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的赤壁矶头，如今只剩一汪浅塘；四周灰楼杂沓，市声环绕，更无一丝高古野旷之气了。（最可诟病的是，这样一处古来诗文传诵的国家级文物古迹，进门处竟设一个不伦不类、造型俗劣的西洋海盗船游乐装置，可谓大煞风景。）更不必说，坊间都知道，“东坡赤壁”乃“文赤壁”——此地的“赤壁矶”本是“赤鼻矶”附和而来，与远在鄂州嘉鱼的“武赤壁”——当初真实发生过横槊大江、火烧连营的“三国周郎赤壁”，压根儿不是同一地点，同一回事儿。

——然而再然而，那又怎么样呢？！此赤壁非彼赤壁，如今你知我知，未必当初，自“乌台诗狱”贬谪至此的大苏先生，就不知？遥想当年，寒春早日，站在赤鼻矶浪涌波翻的红岩赫岸之上，刚刚写过“是处青山可埋骨，他年夜雨独伤神”，误以为自己行将葬身冤狱的苏学士苏才子，蓦地获赦发配黄州，沦为“不得签书公事”的变相囚徒，一身惊尘未拂，带着满心的彷徨疲惫，只见眼前雨雪凄迷，浊浪滔滔，面对梦醒无路的现实，苍茫无涯的将来，他首先要寻觅的，就是逼在眉睫的自拯自救之道。

……循级而下，我站在“放龟亭”临水的栏杆上，俯望水中明清遗留的那只大石龟。亭名本因东晋将军在此放生白龟而起，亭下褐岩壁立，据云正是苏轼当年所见的“乱石穿空，惊涛拍岸”的古赤鼻矶之所在。如今，却只剩下死水一潭。饱读诗书的大苏先生不会不知道，早在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江水三》里，就已言明真实赤壁之所在：“江水左径百人山（今纱帽山）南，右径赤壁山北，昔周瑜与黄盖诈魏武大军处所也。”此黄州赤鼻矶，并非昔年孙权与刘备联军大破曹操军队之鄂州嘉鱼赤壁矶（其实后来史家对“嘉鱼赤壁”也有争议，所以赤壁词中，东坡别有玄机地加了“故垒西边，人道是”数语）。可以说，东坡的“赤壁之思”，既是写实，更是写意；把此“赤鼻”误作彼“赤壁”，与其说是“误”，不如说是“故”——那样一种将错就错的天真狡诘（令人想到苏轼的进士考卷里故意杜撰的“三杀三宥”典故），其实出自我们大苏先生身上固有的一种“万物寓己，己寓万物”的“泛爱”之情。

有论者指出：“这种泛爱万物，也相信自己为天地万物所爱的精神，使苏轼能处处随遇而安，这是他获得快乐的秘诀。”（洪亮《放逐与回归——苏东坡及其同时代人》）意识到这一点，似乎我也是一只穿越千古之手，悄悄地、也不无愧赧地，掀开了苏姓老祖的襟胸，窥见了其中的奥秘。步过“坡仙亭”，一方裂纹斑驳的古石塔，灰黄黑褐杂陈，刻缕着岁月陈迹，让我驻足良久。遥想那一年（元丰三年，1080）正月初一，苏轼携子自京城贬赴黄州。正是在传统年节的朝野嘉庆之中，父子俩顶风冒雪，凄凉就道，一路鞍马劳顿，半月后进入黄州境内之麻城。在过显治春风岭时遇见梅花，苏轼写下了《梅花二首》：“其一：春来幽谷水潺潺，灼烁梅花草棘间。一夜东风吹石裂，半随飞雪度关山。”“其二：何人把酒慰深幽？开自无聊落更愁。幸有清溪三百曲，不辞相送到黄州。”——“万物寓己”，乃亦“喻己”。这里的“梅花”、“清溪”，皆苏轼自喻也。“深幽”草棘间的梅花，流水落花相伴的清溪，以及遍布黄州山野的万松（见《万松亭诗叙》），都可以与大苏先生目遇神接，可以成为他精神上的依伴。如今，站在雪浪滔滔的赤鼻矶上，因此赤鼻而彼赤壁，而思接千古，而返照自身，苦行人的苏轼，才会写下如是旷世通达的名句：

“……且夫天地之间，物各有主，苟非吾之所有，虽一毫而莫取。惟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取之无禁，用之不竭，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而吾与子之所共适。”（苏轼《前赤壁赋》）

所以，眼前的“赤鼻”——“赤壁”，正是天地万物所赐，才可以“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才可以成就出苏轼光烁千古的《前后赤壁赋》与《赤壁怀古》；黄州，才真正成就出“东坡居士”今日在世人心目中的那个“千古一人”、“一轮满月”的辉光形象！

我喜欢尼采说过的这段话：“理想主义者是不可救药的：如果他被扔出了他的天堂，他会再制造出一个理想的地狱。”海德格尔还有另一句话：“运伟大之思者必行伟大之迷途。”黄州——无论是黄州东坡还是黄州赤壁，正是大苏先生为自己打造的一个“理想的地狱”；赤鼻矶-赤壁矶之“美丽误会”，即是“运伟大之思者”的苏东坡，有意为之的一段“伟大的迷途”——为无名赋予意义，自空无中见出实有，于虚妄里重建目标，将人生苦厄化作历练通途。时语曰：水到绝处成风景，人到绝境是重生。林语堂把苏东坡一生誉为“人生的盛宴”。殊不知，此“盛宴”——东坡自解的“平生功业”，却恰恰一直处在“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的贬谪途程。

都谓：“黄州之后，方有东坡”。今天，人们谈到苏东坡，无论“东坡居士”、“坡公”或“坡仙”，这个“东坡”，给人带来都是一种光风霁月、潇洒出尘的飘逸气息与朗阔意象。殊不知，回到九百年前真实情境的黄州东坡——那本是“大苏先生”走到山穷水尽之境时，追随他二十几年的友人马梦得（字正卿）不忍见他“俸入所得，随手辄尽”的窘况，为他筹措到的几十亩遍布荆蒿瓦砾的荒废军营旧地作农地，以求解其燃眉之急。苏轼曾作《东坡八首》，其序云：“余至黄州二年，日以困匮。故人马正卿哀余乏食，为于郡中请故营地数十亩，使得躬耕其中。地既久荒，为茨棘瓦砾之场，而岁又大旱，垦辟之劳，筋力殆尽。”可见当年之黄州东坡，实乃苏轼苦役劳作、筋骨寸断之地。其地时在黄州东门之外，苏轼又以白居易贬为忠州刺史时有《东坡》诗，因之效其名，名此地为“东坡”，并从此以这个凝聚人生最多苦厄寒愁的地方作为自己的别号。某个冬夜，“大苏先生”在这片曾自嘲“刮毛龟背”之地拄杖独游，作诗曰：“雨洗东坡月色清，市人行尽野人行。莫嫌荦确坡头路，自爱铿然曳杖声。”——好一个“市人行尽野人行”，“自爱铿然曳杖声”！“市人”逐利，而“野人”自适。以东坡绝境自号，自谓“野人”，既是一种自嘲，更是一种风骨。自此，“苏轼”悄然别去而“苏东坡”傲世而出，方开启出自己人生与文学的全新境界，全新高度了！

此刻，我站在黄州赤壁的“雪堂”之上，默默细览着眼前的一砖一瓦，一草一木。暑气郁蒸，雨后的青砖黛瓦黑白分明，蓊蓬的枝叶氤氲着一层薄薄的烟气。壁上毁后重建的《东坡躬耕图》、《梅雪图》及《雪堂飞雪图》，一仍让人追抚旧迹，思绪逶迤。我当然知道，一若此“赤鼻”非彼“赤壁”，此“雪堂”亦非彼“雪堂”也。“去年东坡拾瓦砾，自种黄桑三百尺。今年刈草盖草堂，日炙风吹面如墨……”今读东坡《次韵孔毅父久旱已而甚两首》古风长句，有躬耕田亩的辛劳疾苦，却无一丝弃臣弃妾类的怨尤自怜；有劳而有获的欣喜欢愉，却无一丝隐逸自得的酸腐之气；反而从滴汗斯土中体味黎元苦辛，在朝廷冷眼与身世困厄中挺然而立，“不以物伤性”，“不以谪为患”（苏轼《黄州快哉亭记》），超越小我，又重新确立新我。我想，不屈折，不抱怨，甘苦自适，这正是大苏先生这一系列黄州东坡务农诗的最大特质吧。

忽然想起若干年前，自己曾为文探讨过古来中国士人的“屈贾情结”——“三闾大夫”屈原和“长沙太傅”贾谊，虽为不同时代人，司马迁在《史记》中却把两人平列于“屈原贾生列传”。除了太史公敬

重二人身上共有的士人气节之外，盖因二人都才高气盛，又都因忠被贬，都在政治上不得志，为皇恩未及而自伤自怨（司马迁：“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最后或自沉泽畔，或郁郁而终。一个“怨”字，使得“屈贾”同质。——细细想来，这种一旦离开“皇恩浩荡”即哀怨自怜、不能独处，“君命即臣命妾命”的精神奴性，真可谓中国士人千古难脱之紧箍咒，甚至成为某种群体性缺钙、脊梁腰骨千年发育不全的民族宿命。所以，在王朝末岁、新纪之初的陈寅恪先生，才把“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视为中国读书人需要重塑重建的至为珍贵的品性与骨格——“唯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陈寅恪《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又曰：“一切都是小事，惟此是大事。碑文中所持之宗旨，至今并未改易。”

（见陈寅恪《对科学院的答复》）

就才情惊世而含冤被贬的身世而言，苏轼是颇具“屈贾”范儿的。虽然仍旧脱不了“忠君许国”、“身在江湖，心在魏阙”的传统士大夫情怀，但读“大苏先生”黄州诗文，其不折不怨，跳出一己得失视界，从拥抱天地万物中获取生命元气与精神资源，从而“此心安处是吾乡”，正是“大苏先生”远远高于“屈贾”之处。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谁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卜算子·黄州定惠院寓居作》），“竹杖芒鞋轻似马，谁怕？一蓑风雨任平生。……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情。”（《定风波·三月七日沙湖道中遇雨》）——此大苏先生黄州词之新境也；“方其破荆州，下江陵，顺流而东也，舳舻千里，旌旗蔽空，酺酒临江，横槊赋诗，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在此，雄才霸业、殿堂轩冕，均不足道、不足惜，“况吾与子渔樵于江渚之上，侣鱼虾而友麋鹿，驾一叶之扁舟，举匏樽以相属。寄蜉蝣于天地，渺沧海之一粟。哀吾生之须臾，羡长江之无穷。挟飞仙以遨游，抱明月而长终。知不可乎得，托遗响于悲风。”（《前赤壁赋》）——此大苏先生黄州文之新象也。在我看来，赤壁之于东坡，一曰气象，一曰风骨。“身在万物之中，心在万物之上。”（见夏葳《一蓑烟雨任平生——苏轼传》）此等超旷之境，既自儒道佛而出，又非儒道佛可囿。果如金人元好问之语：“自东坡一出，性情之外，不知有文字。”——或问：“性情”者何物？记得宗白华先生曾在其美学论述中，曾将苏轼《前后赤壁赋》（包括唐人张若虚《春江花月夜》）咏叹的这种物我皆忘的人世苍茫之感，称为“宇宙意识”；在我看来，黄州赤壁“大苏先生”东坡诗文之所以烁丽千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正是其“性情”的旋律主调啊！

……斜阳淡抹，炊烟四起，空气里弥漫着楚湘烹饪里那种特重的烟火气。我徘徊于“二赋堂”、“快哉亭”与碑阁长廊之间，暑热潮闷并不能拂走我的兴致。平素就爱苏字。此行黄州赤壁，可谓过足了我赏览“苏字”之瘾也！天哪，如浪如潮的“苏字”四面环绕，滔滔涌来，与赤壁矶遥相呼望的碑刻长廊，简直是此生仅见的“天下第一碑廊”！一眼望不到头的长长廊亭，蜿蜒于赤壁矶相对的湖塘岸际。苏字之集成，历代崇苏敬苏之诗文集成，当代当地名家书家唱苏咏苏之诗文集成……选材得当，刻工精妙，玻璃护壁，哪怕是走马观花，我和友人也足足花了令“老婆大人”不耐的好半晌时辰。我才发现，被誉为书法“宋四家”之首（苏黄米蔡）的“苏字”之成型立世，原来，同样也得之于黄州！被誉为“天下第三行书”的《黄州寒食帖》自不必说，《赤壁赋帖》之行书宏大精妙，《梅花诗帖》之草书飞龙在天，《羁旅帖》、《满庭芳词帖》之行楷厚重端丽，众多书帖尺牍的率意天成……无须说，《苏轼书法全集》、《苏东坡黄州书法集》、《黄州赤壁集》与《梅雪图》拓片，更是我此行皆大欢喜的有形收获了！

赏苏字，一如吟苏诗、咏苏文，你读不出丝毫逆境自伤的衰颓之气，一径是笔饱墨满，元气沛然，落笔轩然昂然慨然，一若黄庭坚题《黄州寒食帖》所言：“东坡此诗似李太白，犹恐太白有未到处。”我呢，此刻沉醉于如雪飞来如潮涌来的苏字之中，却蓦地闪过一悟：噢！——美，不但可以战胜丑，还可以战胜恶，战胜小人算计，战胜贫病交加，战胜命运坎坷，特别是，战胜时间——岁月，这把今天网语说的“杀猪刀”！

——可不是吗？千岁之后，“乌台诗案”那些小人嘴脸，何足道哉！

陵谷变，而“大苏先生”不变：永远的光风霁月，永远的乐天朗阔，峭拔年青；赤壁变，而“赤壁赋”与“大江东去”、“寒食帖”不变：任荣辱毁誉而无损其美韵，历千古兴亡而篇章弥新——或如笔者之读史诗云：“三千宫阙高墙厚，不抵冠巾几首诗”。（拙笔《春思十吟之五》）“……真正惊人的美，会有一颗期求极高的心灵。它向生活要的东西太多，这是它的天赋的权利。”“丑，是生活忍受痛苦和不平的被扭曲的印记，它正是爱的阳光理应普照的遗弃之地，因而也是爱的自我完成。”（友人张志扬语，引自赵越胜《读神与缺席》）哦，谢谢友朋的真言，我明白了——正是这颗“期求极高的心灵”和“爱的自我完成”，成全了也成就了，我和世人都深爱挚爱的黄州“大苏先生”啊！

“……时夜将半，四顾寂寥。适有孤鹤，横江东来。翅如车轮，玄裳缟衣，戛然长鸣，掠予舟而西也。须臾客去，予亦就睡。梦一道士，羽衣蹁跹，过临皋之下，揖而言曰：“赤壁之游乐乎？”问其姓名，俛而不答。‘呜呼！噫嘻！我知之矣。畴昔之夜，飞鸣而过我者，非子也耶？’道士顾笑，予亦惊寤。开户视之，不见其处。”（苏轼《后赤壁赋》）

我的视线，始终追索着赤壁矶下那只白鹤的身影。我在此地盘桓良久，它的白翼白翎，就一直在眼前徘徊不去。“大苏先生！”“大苏先生！”我心里呼唤着，向它挥了挥手，它蓦地俯冲向斜晖闪烁的水面，一掠而起，又在我头顶打了个旋，飞走了。

2017年8月28日夜，于康州袞雪庐

篇后小记：此文的写作，得益于三本苏轼传记——洪亮《放逐与回归——苏东坡及其同时代人》，夏葳《一蓑烟雨任平生——苏轼传》与林语堂《苏东坡传——甚多，在此特揖手鸣谢！犹记起多年前中秋夜读林语堂《苏东坡传》，曾写下一首和友人的《金缕曲》，其题旨意趣，竟奇巧地与今文相吻合，在此录下，以作收篇——

金缕曲

中秋夜读

寂寂深深院。两三声，断鸿惊唳，天低人远。谁把碧天浑圆月，零缺裁剪书畔？月映人，人月如雁。万里绡光碎几截，且振羽穿飞治和乱。青史问，只深叹。

烛光秉起星光暗。溯千流，清源脉脉，有思有幻。坠地儒冠今犹在，狗监鹰谋损半。信人间，天厚肝胆。心在寒潭血在水，尽滔滔一洗禹冈岸。箫剑事，谈何怨！

*“浑圆月”者，既是中秋月，也是本文之“一轮满月”也（笔者曾多次为文提及苏轼乃中国古典文脉之“一轮满月”）。

**“狗监鹰谋”，本为汉代掌管猎犬猎鹰的官名。套借自龚自珍诗典：“狗监鹰谋尽边将”。

9/4/2017 补记

稼轩故里行(苏炜)

行离“三孔”——孔庙孔府孔林，友人问：下一程何去？我答：就辛宅辛府吧！都曰文治武功，方辞文殿，我想沾沾稼轩故里剑胆琴心的文武英气呢！此时，日已西斜。离曲阜后再赴历城，还要一路车程驱驰百里。怕时间赶不及，友人特意致电故居纪念馆，馆方答曰：恭候你们到来，我们才闭馆。诚意拳拳对上挚心拳拳，一若目下的清风朗日，濯濯然热怀暖心。

史载：历城“四风闸”小村，乃南宋词人辛弃疾的出生地。辛家祖上为西汉陇西著名的武将，有“虎臣”之誉，移居山东历城已历五代。但在辛弃疾出生之时，山东以及华北地区，早已经沦陷于金人铁蹄达十三年之久。父亲早亡，他从小跟着爷爷长大。他的名字就是爷爷辛赞起的——“弃疾”，即“去病”。有气节的爷爷虽因为尽孝，不得苟活于金朝仕位，却寄望于自己最疼爱的孙子仿效西汉名将霍去病，激励他未来要做敢于马踏匈奴、收复河山失地的民族英雄；时时带他“登高望远，指画山河”，明示他成年后要“投衅而起，以纾君父所不共戴天之愤。”（见辛弃疾《美芹十论》）辛赞老人大约在孙儿二十一岁时去世，小弃疾擦干泪水，刚刚年过弱冠，就义无反顾地踏上了抗金复国的道路……

历城今已属济南远郊一区，一路的楼亭相毗，水接山迎。斜阳下热风扑面，衣装端正的老少馆员们笑脸盈盈，果真还敞着大门在迎候我们。我诚恳谢过，告诉他们：多年来漂泊在外，不同版本的稼轩集子始终是我驿旅行囊中的必备之书——辛弃疾是自己此生最为景仰的为文楷模和人生导师之一，这就是旅程安排再紧，我也不愿意错过瞻拜历城辛府辛宅的原因。

我当然知道，眼前新亮规整的“辛弃疾故居纪念馆”，是当地政府于上世纪九十年代末的全新建，断然无法寻觅任何古远的辛宅遗迹了。但是，土地还是那方土地，林泉还是那脉林泉，甚至蔼然眉眼间的民风民气，还带着那方水土的绵远承留。读史料，我特别喜欢这片俗称“辛家坟”的土地的那个古久传说——原来，沧桑历尽，陵谷巨变，即便在上世纪中叶各方辛学学者争相调查考据之时，古老的“四风闸”村落当时只剩任、韩、孟、王、吕等姓氏部族，连“辛”姓都不复存在了。但村子西南角这片三亩见方的肥厚沃土却八百年来无人耕种，世代由异姓村民代纳钱粮税赋，称“辛家坟”——原来这是辛家族人的祖坟所在地。辛弃疾歿于公元1207年的江西铅山，并归葬斯土。是时山东尚处于金朝统治之下。但在没有子嗣守护的八百年间，“辛家坟”却被家乡父老默默留存着，守护着，不耕不耘，茂草丰盈，留着地气，更留着念想。我没有向馆方询问：眼下这片故居纪念馆所依属的土地，是否就是当年的“辛家坟”原址？但眼前的仿宋六角碑亭里，那个按照“铅山辛谱”刊载而放大复刻的“稼轩公遗像”，也包括高高耸立眼前的抚剑远眺的“稼轩雕像”，还分明保留着得自这片土地精魂的侠义轩昂之气，倒是一目了然的。

天蓝如洗，碧清清的透着晶莹水色。我久久仰望着蓝天烘托下的这座由花岗石雕琢而成的青年稼轩塑像，身长八尺，目光如电，炯炯澄亮；深眉隆鼻一如雄山大岳，紧咬的嘴角微翘，含着乐

观，更带着坚毅；被风轻轻飏起的战袍征衣包裹着硕壮厚实的身躯，那个插腰扶剑、仰望河山的身姿，就那样浮凸在落霞里，在岁月之流里永恒定格了。

是的，如果不是熟读辛传，我一定会惊诧异常——这塑像，真的是辛弃疾稼轩辛幼安么？眼前，这分明不是一个“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的风流倜傥的文士词人的形象，这完全是一位“壮岁旌旗拥万夫”、征战四方尚未解下盔甲戎装的凌云武士的身影。我注意到他手中那把紧握的剑，是正面持剑状，似欲随时都准备怒然拔起；却又无奈紧紧按压着剑鞘，以至挤压得指掌变形。

——这，恰正是稼轩人生的莫大隐喻啊。

读辛传，年方弱冠的辛弃疾藉金朝内乱之机，在故乡济南山区举旗起事，率二千余士卒投奔济南府人耿京拉起的抗金义军，在一众义士襄助下，耿京迅速聚凝起二十五万人之众的起义大军。不料叛徒投敌生变，辛弃疾以迅雷之疾追缉、砍下叛徒之头颅奉献于耿京面前；在获得耿京信任奉旨南报朝廷后，在北归时获知义军领袖耿京竟被内贼杀害，辛弃疾怒然而起，以五十精兵领三支轻骑飞马独闯有万人之众的金营，将叛贼绑上战马，并当场号召上万汉族士兵反正，随即率万人渡淮水长江，献俘于南宋朝廷，并亲见叛贼斩首于杭州街市示众。是年，辛弃疾年方二十三。此一系列惊世之举当时震动南宋朝野，“壮声英概，懦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用是见深知。”（洪迈《稼轩记》）。连当时的高宗皇帝接见他时都为之三叹息。所谓“用是见深知”，或许青年英雄辛弃疾此举，一扫当时弥漫南宋的懦弱之风，深深触动了苟且偷安多年的宋皇之内心柔弱处吧。

故居纪念馆之青年稼轩塑像，其气质风貌不若文人，而纯然一英气逼人的武夫形象，所本者，正在于此也。

这一刻，碧空朗朗，无一丝云翳，映照年轻稼轩那张如朗月星空一般的英毅脸庞。——幸耶不幸？文人若武夫，或者，武夫变文人——眼前凝神定格的雕像，果真，就被历史定格了。——少年英雄那双按剑之手，从此永难再拔鞘而起。自南归直到终老，“辛弃疾”，却再亦无以成“霍去病”。“明月团团高树影，十里水沉烟冷”。南宋朝廷畏敌如虎，当权者明知辛弃疾武功盖世，才识超人，偏偏就不肯重用他，不予委以任何抗金重任。反而他这个南渡的“归正人”，还处处受到南宋官场中人的歧视和排挤。一心收复北地失土的抗金抱负，竟成为他在朝廷中处处受到猜忌、谗言的由头。入仕多年，虽游走于“吴头楚尾”，眼见江南江北，兴亡满目，可是，以武护国的重要事务，却从来没他参与的份儿。反而，因了他的山东汉子的硕壮身架和豪饮天性，为大官员们的游从宴会陪酒赋诗、酬答唱和，成了他这位沉在宦海底层的“添差通判”的日常职责。读辛传的每令人扼腕之处，是史家论辛词创作的第一个高峰期——建康十年（建康，即今南京。辛弃疾为仕头十年，曾先后进出建康四次），那些最有名的篇什，大多就是此时他为皇族官员祝寿、与行宫过访官员应酬留下的文字履痕——这，反而成了辛弃疾“暴得大名”，其文名一时间在南宋士大夫圈子里显头露角、造就出“南宋第一大词人”桂冠的前因！

比如，光是登建康赏心亭与各方官员应酬，就写下过好几首当时享誉词坛的名篇。这里不妨略引

《念奴娇·登建康赏心亭赠史正志》：“我来吊古，上危楼，赢得闲愁千斛。虎踞龙盘何处是？只有兴亡满目。……”

《菩萨蛮·金陵赏心亭为叶丞相赋》：“青山欲共高人语，联翩万马来无数。烟雨却低回，望来终不来。……”

还有更有名的、被誉为辛词“压卷”之一的《水龙吟·登建康赏心亭》：“楚天千里清秋，水随天去秋无际。遥岑远目，献愁供恨，玉簪螺髻。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

此时，站在稼轩故居仿南宋官府风格的灰砖黛瓦的议事厅，默念着这句“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念想起当时年方而立、一身武人甲冑却无才可用、有志难申的少壮稼轩，抗金抱负已成明日黄花，只能日日在诗酒应酬里虚度光阴，却无意成就出其傲视后世千古、与“苏辛”并称的一代词人桂冠——谁能会其“登临意”？谁能读出那种“拍遍栏杆”的无奈？！真真是有“美丽错误”之讥、锥心滴血之痛啊！

偌大庭院，有幸只有我等几位到访。已过闭馆时间，馆方也不催促，放任我们细细徜徉，缓行慢赏。故居庭院不大。瞻拜过纪念祠堂里的稼轩神位，浏览完由历代书法名家誊写稼轩诗的碑廊刻石，我在三个展厅里吟赏着以“文东武西”方式（文事在东室，武事在西室），以壁画、书法、彩塑、文物等手段重现辛弃疾活捉逆贼、登临赋诗、献呈《美芹十论》等的文武功略史迹。亭廊清寂，只听见我的蹀躞步声。我默默在想：辛弃疾自小就企望成为霍去病一样的以武护国的名将，却最终不甘不愿地成为以文立世的一代词宗，是“国家不幸诗家幸”，还是无心栽柳的“歪打正着”？是必然之树结的偶然之果，还是偶然之籽培育出的必然之树？其背后的因缘义理，又是什么呢？

……晚霞轻披，碧天如镜。眼前，忽然流闪过几个似乎人生际遇毕肖的古贤的面影。没想到，最先浮现在我脑海里的，竟是——颜真卿。书名几乎与王羲之并驾齐驱的唐代书法大家、写出被誉为“天下第二行书”《祭侄文稿》（“第一行书”为王羲之《兰亭集序》）的颜真卿，后人尊称的“颜鲁公”。

世人都知“颜体”——在继承“二王”（王羲之、王献之）的“唐初三大家”——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之后，由颜真卿独创而奇峰突起的全新书体。颜体端庄，中正，厚重，大别于“二王”的秀美，峻拔。“颜筋柳骨”（“柳”是柳公权），则更是今天学书人的常识。因之，颜真卿以书法名世。今天世人论及“颜真卿”，“颜字”、“颜体”“一代书圣”，成了颜真卿光耀千古的倾世之名。殊不知，回到历史的当时场景，颜真卿的书法荣光，自是辉耀当朝；但颜真卿以武事救国，其忠义节操，一门英烈及其淋漓血光，更是震撼朝野，是令举世为之躬首垂泪的一代传奇。

颜真卿身历唐玄宗、肃宗、代宗、德宗四朝，直言敢谏，心系苍生，德高望重而仕途坎坷。在颜真卿五十岁那年发生的“安史之乱”——那是唐朝由盛转衰的转捩点。当时安禄山兵变，大军势如破竹，唐玄宗出逃四川，大唐江山危在旦夕。时在山东仕任的颜真卿不顾自己年迈力弱与势单力薄，首举义旗，振臂一呼，率众坚守抗敌，为唐王朝平定叛乱立下了汗马功劳。其奋勇当先的堂兄和侄子更在被安禄山俘虏时当庭痛骂逆贼，堂兄被割去舌头，最终父子俩双双罹难。哀恸万分的颜真卿战后派亲友去收尸，只找回堂兄的一只脚和侄子的一块头骨。“颜氏一门死于刀锯者三十

余人，其状惨绝人寰。”今天被称为“天下第二行书”的《祭侄文稿》，其笔势急疾奔放，含悲带愤，记述的就是这段为江山社稷染血、撼动朝野的惨烈故事。

如今，每次路过耶鲁校园的史特灵中心图书馆，其正面门楣上镌刻的八种世界上最古老的文字中，我都会默默注视一眼上面雕刻的汉字——由颜真卿书写的“颜氏家庙碑”的一段皇帝表彰昭文：“卿兄以人臣大节，独制横流。或俘其谋主，或斩其元恶。当以救兵悬绝，身陷贼庭，傍若无人，历数其罪，手足寄予锋刃，忠义形于颜色，古所未有，朕甚嘉之”。字字如刀劈斧削。——这“颜体”笔力所蕴涵的，正是颜真卿一生于刀光血火中屹然挺立的伟岸人格啊！

宋代贤哲欧阳修曾言：“颜公书如忠臣烈士，道德君子，其端严尊重，人初见而畏之，然愈久而愈可爱也。”当代大书法家唐云论《祭侄文稿》时曾言及“颜字”的“无法之法”——那是由自身的人生历练、人格魅力、自发的情感流动所激发出的灵光之光所驱动，洞见本真，呈现本真，方造就出“一代书圣”的“天下第二行书”！

——可不是么？由颜字之端厚忠烈，想到辛词之悲歌慷慨——今天读辛词，如果没有“家本秦人真将种”，“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的人生际遇，辛弃疾何来“平生塞北江南，归来白发苍颜”之叹？没有“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的失落之境，那“布被秋宵梦觉，眼前万里江山”的行云浩气，那“却将万字平戎策，换得东山种树书”的终极无奈，也不会千古以降，一仍如额首刺字、利刀刺心、惊涛裂岸一般地撼动世人心弦啊！

辛弃疾让我想到颜真卿，自然，就不能不想到稼轩的同时代好友——交情深笃的忘年至交陆游了。感叹“此身合是诗人未？细雨骑驴入剑门”的陆游——“细雨骑驴”乃古来诗人之雅兴，正是因为无以“铁骑渡河”——“铁马秋风大散关”成了终生梦寐，一心报国无门的陆游，也才会不甘不愿地戴上“诗人”桂冠；临终的《示儿》诗，才会如此泣血叮咛：“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陆游（1125-1210）比辛弃疾（1140-1207）年长十五岁，却比辛弃疾晚逝三年。两人际遇才华相似，相互倾慕神交几十年，却直到陆游八十岁、辛弃疾六十五岁的暮年，才得以藉辛在绍兴仕任，于绍兴鉴湖陆游宅所相见相识，相见恨晚（陆游有《送辛幼安殿撰造朝》七言长诗存世）。陆游临终悲绝的《示儿》诗，同样令人想起1207年秋，被受诬罢官多年而病入膏肓的68岁的辛弃疾临终，回望自己曲折坎坷的一生，“大仇不复，大耻不雪，平生志愿百无一酬”（谢枋得《祭辛稼轩先生墓记》），他挣扎着想起身摘剑而不能，只好运出最后一口气，大呼：“杀贼！杀贼！”戛然气绝而亡！

“……所不朽者，垂万世名。孰谓公死，凛凛犹生！”——此乃辛弃疾当年不顾“庆元党禁”之政治忌讳，亲临武夷山拜祭被朝廷贬斥为“伪学”的好友、一代大儒朱熹时写下的祭文。今天读来，这毋宁也是一生英风飒飒、风骨凛然的辛稼轩，自鸣其志的人生写真和人格映照啊！

残阳如血，四野寂然。我在无遗迹处仰瞻遗迹，在无栏杆处拍遍栏杆——辛弃疾，辛弃疾！辛稼轩，辛稼轩！我心头轻轻叩念着这个滚烫在中华文脉、也必将烁然陪伴我终生文路的名字。虽然历城此行，奔突劳顿，留存的只有介绍纪念馆的薄纸一张，我仍旧觉得今天不虚此行。因为仿若一霎的电光火石之间，我忽然明瞭了一点：虽然与我的本家先祖东坡齐名而“苏辛”并称，由宋至清，古来词人多矣众矣；辛词的傲世特立之处——辛词中特有的那种犁庭扫穴、一剑封喉、单刀直入、直见性命的“临门一脚”（写作此时刚刚看完世界杯足球赛，我愿意用这个别致的足球术语去喻辛词的力度与风华），其来何自？其来何处？！

——血性。男儿的血性。

辛词之美，首先来自于他人格中的血性。在今天这个喜欢把“做个安静的美男子”挂在嘴头的娱乐至上、娱乐至死世代，在这个知识人格普遍缺钙、“娘炮”成为“时尚”、“品味”代名词的道德与审美荒芜的世道，辛词之美，有一种警世的力量。血性，不仅仅只是俗说的“男性荷尔蒙”，血性，是一个民族文明和文化的骨干和根基。它是一个大写的人（无论男人，女人），可以傲然挺立于天地尘世间的底色、动能和基质。血性是风骨，是倔强，是担当，是正义感，是舍身赴义，是临危不惧，是拍案而起，是敢为天下先、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斗志和勇气。血性，可以唤醒良知的冲动，激发人的潜能。在辛弃疾，其诗词歌赋里“大声鞞鞞，小声铿鍠”（刘克庄语）的琴心，即得自其少年英武、“气冲牛斗”、“欲飞还敛”的剑气与血气；辛弃疾似乎“志不在此”、“无意得之”却可以傲视千古的惊世文名，同样是得自于他的披沥于救国救民的血火经历，所铸造、所凝聚的血性的底蕴！读到南宋人辛弃疾铿然慨然唱诵的“男儿到死心如铁”，“倚天万里须长剑”，再听听当今某某知名“流量明星”嘴里冒出的类似“吓死宝宝了”之类的“软语”与“嗲语”，真真让俺这位“二十一世纪男儿”——无地自容、羞见古人啊！

我默默仰望着眼前“凛凛犹生”的辛稼轩塑像。

画界有一句话：笔墨即人。原来，从颜真卿到陆放翁到辛弃疾，“字如其人”、“文如其人”，从来不是一句空话——人，无论文人武人，诗人歌人，伟人凡人——人格与德性，是血性的底色，也永远是一切才华、才情的底色。只有身有金石之刚才能文有金石之声，只有心有灵犀才能文有灵光，也就是俗话说的：“没有金刚钻，难揽瓷器活”；反之，献媚于流俗与权势的“娘炮味儿”，畏首畏尾、患得患失的“缩头龟儿”，当然也包括“假大空”式的理想主义，贴胸毛式的“英雄气”，只会造就人格懦夫、精神侏儒、“巧伪人”和“精致的利己主义者”。司马迁曾说屈原，“其志洁，故其称物芳。”

——因为屈原的心志高洁，连他称述的万物都变得芬芳。辛词的千古芳馨，正是得自于辛弃疾意志心力的高朗芳洁啊。反之，自然一样：一个诗人歌者、文人学人，设若其志浊，血性必淡必颓，最终必沦为趋炎附势、欺世媚世之徒，其言行举止，其笔下之万物，又怎么可能高洁得起来，硬朗得起来？又怎么不会是伪声嚣器，秽气袅袅，以至污染和销蚀整个社会、整个民族的文化气质与公民素质呢？！

夕阳晚风和煦，拂面抚心。步出辛馆大门，我再一次向特意为我这位远路访客延期闭馆的几位新老馆员，表示由衷的谢忱。我笑着告诉他们：万里迢迢而来，我今天从你们这儿，悄悄带走了一把宝剑呢！他们惊问：什么宝剑？真的吗？什么剑？我说：等我回去之后写成诗、写成文字，一定传给你们看，你们自然就知道啦！

2018、8、2 于康州袞雪庐

铁笔丹青烙冰轮(翰染)

弹指大疫三载，客居洛基，故里难归，每每夜阑人静凭栏北望繁星皓月，总不免感怀鉴真纳衣所缀那阙偈语“山川异域，风月同天”，以及苏轼《水调歌头》尾联那句脍炙人口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不觉绿叶渐黄，仲秋时节又逢《流》刊编委姮竹邀稿，遂甄选几帧火笔冰轮拙作配文以应时令，还望《流》刊编委以及各位看官、方家雅正。



自互联网引入传统文化后，每逢仲秋嫦娥仙子即秒变网红，嫦娥奔月也迅成高频词和大家竞相创作的绘画题材。因而表现嫦娥奔月题材的美术作品简直浩如烟海。要想出奇制胜地吸引观众眼球亦非卖弄绘画技巧和一般意义上的创意所能达成的了。而巧用木烙画得天独厚的肌理语言则似可达成天趣人意之妙。我遴选的这幅名为《嫦娥奔月》的烙画小品即是笔者利用尺把杨木夹板废料尝试的一帧拙作。这块媒材是一块带有结子和层积云状矿物线的瑕疵杨木夹板。之所以遴选其烙绘这幅《嫦娥奔月》，主要是因为板面上的那枚酷似皓月的活结，更令人称奇的是那枚结子上的年轮纹圆心上居然有一辐射状干裂，而那干裂简直就是微缩版的月面陨石坑所特有的陨石撞击月面后爆炸形成的辐射线状冲击波痕迹。再仔细观察后会发现那结子上的自然肌理近乎完美地满足了传说中的广寒桂花树和大型天文望远镜所拍摄的月面‘地貌’的所有信息。也就是说，我只需稍加烙绘既可巧得一轮微缩版的月球“标准照”。而且环绕结子的熟褐色矿物线也恰到好处地上演了一出彩云追月，板面中段有一横贯板面宛若一缕云霞飘过的褐色矿物线。这在画面上既起到了遮挡嫦娥飞天裙摆飘带的作用，同时也是画面近景的构图需要。这两处矿物线色变在这幅烙画的画面经营上堪称‘完美瑕疵’大荟萃。我只需将怀抱玉兔直上重霄的嫦娥仙子烙绘于这些矿物线的‘云蒸霞蔚’之间便能不费吹灰之力既可巧得一幅嫦娥奔月图，烙画作业基本完成后我以白色彩铅对嫦娥罗衫略作衣纹层次勾勒以及玉兔和月面高光处的提亮，最后在这帧狭长条幅烙画的最下部题诗烙款一阙《新韵七律·嫦娥奔月》：阴晴圆缺秋复春，嫦娥无奈与兔邻。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今人探月古人吟，古今赏月意不同。待到神舟登月时，吴刚捧出桂花醇。

提及咏月歌赋每位稍通格律的华人都会想到那位举杯邀月的谪仙大神。下面特甄选两幅笔者以不同媒材表现这位诗仙的铁笔拙作。

首先介绍的这幅名为《谪仙邀月》。该作尺幅不大，系由一块北美云杉夹板烙绘而成。这种冷杉松材由于旋切工艺形成的年轮线间木纹软硬变化过大而不太适合烙画精细的作品。但对于写意类烙画，特别是带有文人画风格的烙画作品，如合理利用其木纹与结子等缺欠则可‘弄拙成巧’，

化腐朽为神奇。我之所以选用这块夹板做媒材主要是看好它上面的一个宛若皓月的活结和掩映其间更有一抹宛若彩云追月状的夹皮变色。选定了这个天然肌理后，接下来就是如何对该肌理巧加利用的扣题构思与画面构图了。‘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自古文人骚客从来不乏以月为题的诗书画作品。古往今来，这类题材更是早已被开掘殆尽，要想‘画不惊人死不休’还真是不容易。然而，对于木板烙画而言，只要巧用木纹肌理和木材缺欠，形成弄拙成巧之势，相较其他画种就已先胜了一筹。有了天然‘圆月’，剩下的就是选一与之相映成趣的物象。‘李白前时原有月，惟有李白诗能说。’显然，举杯邀月之事非李白莫属。确定了主题物象，接下来就是对主题构思与构图的开掘，常言道，李白斗酒诗百篇，欲表现李白的放荡不羁，选择其遭贬谪后借酒吟月的醉态最具典型性。而表现一个封建文人骚客的浪荡形骸无疑以文人画那种寥寥数笔的写意画最为贴切。而在这种软硬过渡变幻无常的小幅松杉板材上烙绘简笔画也恰当其材。在开始构图与施烙之时我发现板面上除了那个圆月状结子外，还有一个较小死结，于是将其烙作一方砚台加以掩盖。李白的神态则着重刻画其遭贬后借酒浇愁，面带自嘲苦笑落魄神态，为增强这位谪仙彼时放浪形骸的颓态特烙了一只蹬脱的鞋子与赤足。前景烙上一丛幽然的野兰，中远景则以墨竹为衬。并作五字诀半阙：‘举杯邀明月，把盏诗百篇’以为题跋。整幅画以洗练的线条勾勒烙画而成，除对人物领、袖、诗笺及朦胧月色略施粉黛提白外，别无缀笔。如此苛求旨在充分体现写意烙画语言的言简意赅与‘笔墨’意韵。而贯穿于整个画面的那些飘渺若熏风薄云般的棕黄色木纹则把观者带入了这位诗仙的太虚幻境之中。这种天然媒材肌理与画面语言的有机结合正是烙画独特的语言样貌。



除木板外，在烙画媒材中有一种非常适合烙画的媒材-白桦树皮。桦树皮文化在中国北方狩猎民族中有着悠久的历史，它起源于旧石器时代晚期。桦树皮外皮中含有白色的桦皮脑，且游离地聚集在树皮外表，因此树皮为白色。白桦树皮里还含有 40%左右的软木脂，这种成分与少量纤维素、木素一起组成了木栓细胞，使桦树皮不透水、不透气，轻巧柔软而富有弹性，因而完全可替代纸

张，北方鄂伦春族祖先很早就已经开始在桦树皮上作画了。当然，其松软的质地使其更适合烙画。桦树皮上那酷似山石的灰色结巴和独特的短划线状条纹肌理更是独具美感。下面这幅《谪仙吟月图》就巧用了所有这些白桦树皮肌理。在烙画技法上没什么特别之处，只是在人物裸露肌肤部位以手术刀片小心地刮除了表层白色桦皮脑，以露出桦皮粉色基底以代肌肤之色。谪仙身着布衣只以白色丙烯略作勾勒。画面中的明月则是在此片桦树皮的一个脱落结空洞中填补了一片薄薄的树枝木口切片。



下面这幅也是表现冰轮玉盘的火笔之作。该作是我为著名文化学者、民俗学专家，吉林省民协主席曹保明先生所著《最后的狼群》韩语版所做的封面设计。名为《山狼嗥月》。为表现皎洁的月夜和月光下的雪地背景，特选取一张特级椴木板做媒材烙制。该书以一个真实的故事向人们讲述了由于人类对生态的破坏导致了野狼种群的灭绝。因而我将封面设计成一头仰天悲鸣哀嚎的孤狼，这绝不是杞人忧天，故作悲悯。其实，在我们这颗蓝色的星球上无时无刻不在上演着物种灭绝的悲剧，为此我特从浩瀚星空的大尺度宇宙角度来表现月球，以暗喻在这浩瀚宇宙，如盖苍穹之下，每一个物种的灭绝都在向我们人类敲响着警钟。为传递这一主旨，我采用了写实烙画技法极尽全力来表现这一主题，为增强画面的感染力和对比度，在烙画作业完成后，我又以稀薄的白色丙烯加油溶性白色彩铅对月面，雪地以及狼身上的高光与浅色调部分做了晕染和细部勾勒。宇宙的深邃背景则以丙烷喷炬喷灼烘烤成均匀的炭黑色。



国外绘画题材中有一类名为“The little fairy”这类题材的美术作品很受国外小朋友喜欢，甚至在成人中也有很多拥趸。我们权且将其翻译为‘小仙女’吧。这类美术作品中的小仙女往往都很卡通或很‘芭比’，特‘萝莉’。这些小仙女往往都在背部长有飘渺美丽的蝴蝶翅膀状羽翼。我烙这个题材只是想让大家看到烙画在表现这类题材上也很有优势。在这幅烙画中我依然采用了将媒材天然肌理与画面内容巧妙而有机结合的手法。这是一块板面带有一枚边缘酷似一勾新月的结疤的云杉木板，结疤周边环绕着彩云追月般的木纹，这种云纹状木纹是云杉特有的肌理，我想这也可能是其之所以被称为云杉的原因之一吧。这块云杉板面尺幅不大，我将画面设计成了正方形构图，画面中心是小仙女与一只可爱的猫咪在一棵树干上荡秋千，树上的鸟儿和松鼠以及树下飞舞的蜻蜓共同谱写了一支祥和唯美的小夜曲。画面人物与景物采用了卡通风格和剪影手法。配画诗：《新韵渔歌子·小仙女》金风银钩彩云追，秋千摇曳惹人醉。

小仙女，彩蝶衣，月下逍遥不知归。



最后介绍这幅我称之为多媒体烙画的作品采用了柳桉胶合板局部贴裱宣纸的复合工艺。这幅烙画之所以如此设计制作烙画媒材主要是想充分利用柳桉板的深褐色云霞状木纹肌理语言来烘托月下青鬃踏雪的气氛。但柳桉木板表面较粗糙，因而青鬃马身采用了局部裱糊宣纸的烙画工艺，实践证明，宣纸细腻白皙的质感确实达到了笔者与其的半工半写的烙画语言效果，一明一暗、一粗一细，柳桉木板与夹贡熟宣两种媒材的对比更加突出了青鬃马皮毛的光纤皮毛质感，同时也营造了

雪夜的空寂感。近景雪中枯枝则直接烙在柳桉板上。全部施烙完毕后，根据柳桉木纹肌理走势，以稀薄的白色丙烯晕染打磨出彩云追月的天幕背景，画面前景则以较浓的白色丙烯涂抹皴擦出雪霏效果，并在马腿部位喷淋少许中等稀释程度的丙烯白色，以渲染月下青鬃蹄下溅起的飞雪点点。并为此情此景题《新韵五绝·月下青鬃踏雪图》一阙：彩云遮明月，犹闻马蹄疾。青鬃溅飞雪，千里走单骑。





洛基牛仔，本名李新建，原籍湖南，加拿大注册工程师，现就职于一家加拿大石油服务公司，高级工程师。爱好文学，摄影和垂钓。2017年开始习写古诗词，一些诗词作品主要发表于《竹韵海外》《卡城华人之窗诗词栏目》《墨染千秋》《新诗潮》《水晶诗刊》《远方的诗》《流》等杂志与微信公众号。现为竹韵海外诗刊编委。

格律诗五首 (洛基牛仔)

《七律》除夕有感

天涯羁旅夜犹寒，春满微屏不忍看。
总是乡心频入梦，可怜茅舍少承欢。
几时聚首凭谁问，一曲相思仗酒弹。
也试新衣添旺火，炉旁坐到漏声残。

【七律】李煜

文儒治国最堪怜，误把韶华寄御圆。
三世南唐终究梦，一方故土已成烟。
诗坛有幸怀神秀，帝里不惭虏隼贤。
凤阁龙楼多少事，惟留后主百余篇。

【七律】榴花

照眼榴花孟夏开，丹霞似火不沾埃。

新妆灼灼随风舞，锦绣盈盈入画来。
影向东篱芳自许，心依深院静无猜。
一丛天赐谁堪折，留待佳人着剪裁。

【七律】夏日船钓

晓日彤彤好放舟，朦胧远渚隐沙鸥。
轻风带露香盈袖，细浪凝珠碧入眸。
陌上牧牛随岸转，江中钓客逐波流。
磻溪姜叟今犹在，不见当年西伯侯。

【七律】昭君吟（雁格）

湮没深宫几度春，和亲此去恨辞君。
哀哀别曲惊飞雁，黯黯离魂接断云。
大漠连天孤影冷，长安回首寸心焚。
可怜青冢今犹在，汉室江山不复闻。



摄影：娅竹

我的干爸干妈 (王新华)



简介：王新华，Glenn，一个永远的外行。学工却喜文，身为铁匠第一个业绩却是建了个水厂，研究金属材料却在食品行业蹉跎，自认为心有情怀却又从商。自嘲是一只飞不高的小鸟，因而近距离看过鱼虫花草。

知砚堂作品，沏一杯香茗，赏一轮明月，听一个故事。闲来喜笑怒骂杂谈人生，忙时兢兢业业奋斗未来。正史、野史、经济、时事、天文、地理、文学、饮食……无所不能聊，也可一起学习行业之高精尖、体会生活之酸辣咸。

在干爸干妈家里，我有大姐姐、大哥哥、小姐姐、小哥哥、宝宝和弟弟狗狗。大哥哥大姐姐小哥哥小姐姐这样的称呼我相信都是宝宝给叫起来的。我在家里都不这样称呼我自己的姐姐，但在干爸干妈家一直都是这么叫的。不过好像也就宝宝、狗狗和我这样，其他人相互间也不是这样子的。

宝宝是奶儿，是吃干妈的奶长大的，比我大两三岁，在家里的地位和亲密程度我都完全没法比。除了姓不一样外，他跟家里人没有什么区别，周末和放假基本都不回自己的家。

宝宝一生下来就没有了妈妈，因此给干妈做了奶儿。他跟亲身父亲和继母根本不亲，反倒是跟奶爸奶妈一家非常亲。他从床上掉下来，不像别的孩子那样喊“妈呀”，而是会说“哎呀”。他从来不说“妈呀”，像没妈的孩子一样。干妈一家对他都很亲，所以，我觉得是他为了表示亲切才发明了这种小哥哥小姐姐的亲昵叫法。

我上面有三个姐姐，还有几个堂姐，是我们家的长子，是整个王氏家族的长孙（当时唯一的男丁），讲迷信我要认干亲混在他们家里才能长大。据说认干亲是有一定条件的，比如他们家要儿女双全且孩子多。另外，据说家里不能太干净和太讲究，这样才有利于我活下来。干爸家前面有一排房是爸爸单位的家属房，因为这层关系，我认干亲到了李家。我进李家门时，干爸干妈已经有两儿两女和一个奶儿，后来又生了一个儿子狗狗，再加上我这个干儿，家里有七个孩子，是个大家庭。

干爸工作的单位叫轻工业厂，名字很不显眼、厂房也很破旧，但实际上是一个重要的枪支零部件生产企业。八级工是很难得的，而八级钳工则是所有工种里面地位最高的。据说这个世界上没有八级钳工做不出来的产品，中国第一辆红旗轿车就是钳工们一锤一锤敲打制造出来的。

干爸在我们当地非常有名，是唯一的八级钳工，工资收入也很高。据说他的工资跟我们红军长征干部的朱县长是一个水平。八级钳工跟技术副高职称是一样的待遇，也就是相当于高级工程师和副教授。干爸一生有两个爱好：喝酒和抽雪茄。干爸每天中午都抵一点酒，晚上必须喝上几两白酒或者白兰地到一种微醺的状态，而雪茄则是从不离手。干爸只抽雪茄不抽烟。我很小很小的时间就知道有一种味道怪怪的像是药一样的酒叫白兰地，而我的绝大多数同龄人可能根本都没有听说过白兰地这个名词。

回到家里，干爸从来是什么都不管，什么都不做，真正的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干爸对孩子们的教育和成长似乎也不太关心，不过倒是跟我有过一次非常认真的谈话。

那应该是我要上或刚上高中时，他跟我说：考大学那么难也不一定能考得上，不要读书了。你这么聪明，给爸爸当徒弟，跟着爸爸学，几年之内爸爸就可以把你培养成一个非常好的钳工。

要知道，想跟干爸拜师学艺的人多的是，干爸能看中我想收我做徒弟，那是很难得的。仅此一点就说明干爸有多么喜欢我。

一旁的大姐姐说：不要听爸爸的，还是读书好。好好读书，将来考个好大学吧。

大姐姐是老中专生，在我们这样的小地方属于凤毛麟角，人又长得漂亮，还特别会说话，在当地很有名气。这么优秀的人找对象自然有点困难，她结婚比较晚，大姐夫是学气象的大学生。大姐姐喜欢宝宝，对我也很好，而大姐夫跟宝宝和我都没有那层“血缘”关系，他喜欢我多一点。

一次，大姐姐在街上遇到了我大姐，对我的情况问长问短非常关心，一口一个“我弟弟”和“我家兄弟”。她走后，大姐的朋友说：“了解内情的人知道你们刚才在说你弟弟，不知道的人还以为在说她弟弟呢。”可见大姐姐对我有多么自豪和骄傲。听别人说，大姐姐经常跟别人提起我。

我一直觉得大哥哥人高马大，那是因为小时候他一直比我高比我壮，实际上，他没有我高。大哥哥结婚比大姐姐早，住的离我家很近，上高中前我每天上学放学都从他家门前过。大嫂是旗下人，估计觉得自己是李家的第一个“外姓人”，跟我这个外姓的干儿反倒关系最好。大哥哥是厂里的卡车司机，在“方向盘一转，给个县长都不换”的时代，他家生活很好，大哥哥和大嫂总是非常关照我，毫不吝惜地给我很多好吃的。

小姐姐和小姐夫明显地更亲宝宝和狗狗，跟我没有单独交往。后来小姐姐和宝宝都沾了狗狗的光。小哥哥没结婚时住宿舍，很少回家，见面自然不多，他结婚时我已上大学，没有去过他家，跟小嫂子很生疏。小哥哥是混社会的人，很爱干净，非常仗义，我要是受气他一定会为我教训别人的。我心里感觉小哥哥挺亲的。

狗狗因为比我小，见面很多但几乎没有什么直接的交往。他学习不好，但后来把家里的土房改造了一下，开了酸菜烩菜馆。老旧平房黑糊糊的环境很差，但饭菜极受欢迎，生意十分火爆。他不但给自己挣了一份家产，还拉扯下岗的小姐姐和宝宝去他那里当帮手。

我从来不在干爸干妈家住，但大年初一肯定要去拜年。我从小就一直都是叫爸爸妈妈的，跟叫我自己的父母是一模一样的。他们的确是我的亲人。我岳父岳母是我第三个叫爸爸妈妈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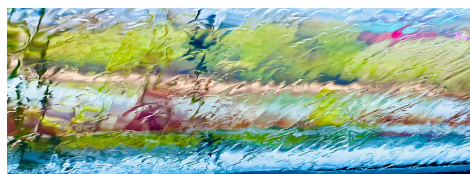
干爸干妈是榆林人，不论我什么时候去，干妈一定要给我做一点吃的，从来不让我空肚子离开。这一点让我永远无法忘怀，每每想起就感觉非常温暖非常温馨。在经济拮据的时代，有一口热饭吃真的暖人心。

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干妈做的拼三鲜，在鸡汤或骨头汤里放上炸豆腐块切的薄片、炸土豆片、粉皮和鸡肉丝，那叫一个香。那是榆林的特色菜。这么多年我一直觉得干妈做的最好吃。现在每次回到家乡我还是要去吃拼三鲜，虽然不如干妈做得好，但有干妈的味道。

冬天的时候干妈会煮米酒给我喝。米酒是干妈自己做的，甜酸甜酸的很好喝。米酒中酒的热量和煮熟的米酒的温度在寒冬的早晨让你肚里和心里都热乎乎的。

在我准备结婚时妈妈突然想起我有一个重要的仪式要做。我小时候是戴过锁的，意思是把命锁住，这就是认干爸干妈的初衷。要结婚了我需要开锁。干妈在家里给我举行了一个极其简短的仪式，标志着我已成人。这几年我们家乡流行给 12 岁的男孩举行圆锁仪式，让我觉得很滑稽。这些孩子本来没有戴过锁，此时你到底是给他戴锁呢还是解锁呢？相比于他们浩大、隆重而气派的典礼，我的解锁仪式简单得不值一提，但真诚、温馨得多。

我很高兴也很荣幸有这样的机缘认识并成为干爸干妈家的一份子。干爸和干妈都已经辞世很多年了。虽然我们没有血缘，也没有在一起生活过，但同属于一家人的感觉真的就像家人，我们之间的亲情是一样真诚、温暖而持久的。



摄影：娅竹

草、石、门（下）土干



土干：移居英国北京人，研究生物三十载，关注睡眠与心情，烹饪园艺全都爱。

(5)

我眼前是黑压压的人群，他们都在看着我，我身后是个绞刑架。一会儿，我就吊死在上面。奇怪，我一点不害怕，奇怪，我怎么走到这个地步，我对生命厌烦之极。

我低头看我自己的身体，胸前丰满，腰肢柔软，今天我穿了自己最喜欢的裙服。下面在喊，绞死这个小淫妇啊，蛇蝎心肠的小淫妇！众人随之哄喊起来。

我有个丈夫。婚后一年，我被一个油美的青年吸引，他跟我亲嘴后，我总想他，想得寝食不安，我的丈夫没有发觉我的心思。我后来把这个油美小生带到家里，我丈夫还跟他聊得很好。那次安排的目的就是要我的丈夫升起醋意，休掉我，我就可以得到我心中的爱人了。结果意外，我丈夫更爱我。

后来，鬼迷心窍了，我和油美小生难舍难分，我们商量，设计害死我的丈夫，认定这事将会人不知鬼不觉。丈夫死了，邻居怀疑我，侦探发现了院子垃圾中的毒蘑菇。油美小生跑得无影无踪，我只有自己扛下这个耻辱。

没了丈夫，没了爱情，我也走吧。可我怕地狱，我先跪下求上帝饶恕我深重的罪孽。我又抬起头，恳请身边的刽子手动作麻利些，让我少受痛苦。刽子手看了我一眼，头扭向一边。我知道他被我的美丽打动，这种眼神我见得多了。我于是又低下头，请上帝饶恕我临死前还在卖风骚。过去卖弄是好玩，现在卖弄是为了减轻痛苦。

绳索套住了我的脖子，我心跳得厉害。我的脚离地了，开始窒息，还真不好受，在比思绪还快的几秒内我就没有痛苦了。那刽子手确实有技术，他是怜悯我的。我没有痛苦了，听觉还在，听到观众的欢呼、叹息、还有口哨……他们欢庆我的死。

(6)

我的儿子六十六岁了，他的头发都斑白了，我如何不进入耄耋之年呢？

儿子经营的店还不错，他经济状况好了以后，就把我养起来了。我说养起来是指他每月给我一点生活费，政府也给我一些养老金。我独居了十一年，就进养老院了。

儿子去旅游时也带着我，所以，我也去过一些名城小镇，还有一些生态保护区。

儿子和儿媳是我不会忘记的两个人，他们使得这个家膨胀壮大，也定期来看望我。

我的家有太多的人丁，就像池塘里的鱼，不知道从哪里生出来的，不知道游到哪里去。还像那个邻区，着了大火，可几个月后，地上的草就疯长起来。地上的事情就是这样，在人来说，想长的不长，不想长的疯长。儿子他爸爸没有一天尽到父亲的责任，我也不是尽职的母亲，可孩子们就长大了，像森林中的树木，成熟了，一代一代的……

我对儿子说：“今天你们可以在这里多坐一会儿。”

儿子很高兴，他说：“这当然好，如果可以，我们还可以到院子里走走。”

儿媳推我到院子中，儿子走在我旁边。他们还带了他们的孙女安吉拉，是我嘱咐他们带她来的。安吉拉在我的轮椅前蹦跳前行，她说：“爷爷，我们去捡栗子，好不好？”儿子说：“好啊。”我说：“停在这里吧，这有太阳，我感到缓和。”

安吉拉说：“爷爷，你去捡栗子，我要看这里的樱桃。”

红色的樱桃长在树上，我还记得。现在眼神不好了，看不清晰。我的右边有棵樱桃树，树干光亮，树叶深绿。红色的果实藏在绿叶中。叶子挡住了太阳，所以我没有坐在树荫下，我坐在阳光下仰望着这株野樱桃树。

安吉拉靠在我的腿上，我拉着她的小手说：

“我上周去天堂了，我的小女孩。”

“你怎么又回来了呢？是不是想我？来和我说再见。”

我欣喜起来：“是的，是的啊，我的孩子，你最知道祖祖的心了。”

“那么以后我是不是就见不到你了？”

“也许……”

她含着她的手指，低头想，然后抬头说：“我们会在梦里见面，对吧？”

我笑出了声：“好主意，好主意啊，我们说好了，在那里见面。”我的老手勾住了她嫩嫩的小手。

儿子走来了，他手里捧着栗子，那些栗子的外壳还很青。

(7)

我随着人流走着，问旁人，我们去哪里？没有人知道。我的前后左右都是人，黑压压的。有的说最前面的人知道前途，还有人举旗，就是旗手。他们能看见目标看见方向，我们后面的人只能看见前面攒动的头颈。

我记得这幅场景，也记得路旁那块一米高的石头，我挤到人流边上，为的是不错过那块石头。

看到了，我想走过去，但又想分享我的秘密。我对身边一位女子说，看见那块石头了吗，哪里有珍宝，跟我去吧。女子说，那里如果有珍宝，就不会躺在路边了，你去拿珍宝吧，我要跟着人流走，前途光明。

我离开人流，走近那块石头。我坐在上面，人流中有人向我喊：“快下来，不要掉队。”我对喊话无动于衷，我听见有人说：“她疯了。”

璀璨的脸出现了，他仍然穿着白衣，那白色不是布发出的光泽，像羽毛像花瓣。他欣赏地看着我，我跟他走上崎岖小路。

“你去告别了家人？”

“我不该回去，人们以为我说胡话。”

“真的吗？”

“啊，我的小安吉拉理解我，这个小精灵。”

“所以，回去一下也是值得的。经过的事情都有经过的道理。”

“是的。”

“还有呢？”

“我看到了我的前世……和前世的前世。”

“还有呢？”

“不堪回首。”

我的眼泪涌出，我的罪孽感释放，我的痛苦减轻，我的身体轻盈。

我在擦拭眼泪，他走过来，抬起我的下巴，用手轻轻擦去我流出的泪。他说：

“去洗脸吧。”

“我不该哭。”

“有泪就要流，不然，泪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这荒野哪里可以洗脸呢？”

他指着一块石头，我走近它。石头的表面有个深陷的坑，坑里有水，水面如镜。

我舍不得用我的手搅动这如镜的水面，它映出迷幻的天云。我低头看，倒影中是一张美丽娇柔的脸。这不是我，我应该有一张老泪纵横的脸。我问他：

“你看到的我是什么样子？”

“好看。”

“有皱纹吗？”

“没有。”

“像这水里的？”

“一模一样。”

“怎么回事？”

“你的泪洗净了你。泪是圣水，不可侵犯，存在的东西自有它存在的理由。”

“你知道我根本不用洗脸？”

“是的。”

“你是让我看到现在的我。”

他抿嘴笑了，面容安详神秘。

说话行走间，我们就到了那扇小门前，这扇不起眼，朴素窄小的门。

“进去吧。”他说。

“你不进去吗？”

“我还要去接下一位。”他像云一样地散开了。

我去握门把，突然看到了我自己的手，它如玉如奶。我心潮涌动，拉开了这扇门……

历代名词赏析 《望江南》（我思我在）



我思我在：南京人，毕业于华东师大数学系。文革后，在兰州大学数学系计算数学专业深造两年。1988年以访问学者身份留学加拿大，从事学习与科研，在模糊数学进行计算机图像处理上发表数篇论文。退休前，在一家跨国公司的软件研发部工作二十余年。爱好甚多，兴趣广泛。

1

《望江南》（春未老）【北宋】苏轼

春未老，风细柳斜斜。试上超然台上看，半壕春水一城花。烟雨暗千家。

寒食后，酒醒却咨嗟。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酒趁年华。

北宋神宗熙宁七年（1074年）秋，苏轼由杭州通判调任密州（今山东诸城）知州。次年八月，他命人修葺城北旧台，并由其弟苏辙题名“超然”。此词作于宋神宗熙宁九年（1076年）暮春，苏轼登超然台，眺望满城春色，触动乡思，写下了此词。上片写登台时所见景色。春已暮而未尽，春风柔和，柳条婆娑。“试上超然台上看。”超然台的修建尚未完工，作者迫不及待而又不得不小心翼翼地登上台顶。登临环顾，“半壕春水一城花”，“壕”：护城河。由近及远，春色尽收眼底：护城河蜿蜒绕城，半盈春水碧波微澜；满城春花烂漫，姹紫嫣红。“烟雨暗千家”，千家万户笼罩在朦胧的烟雨之中。下片抒情。“寒食后，酒醒却咨嗟。”寒食已过，举杯饮酒，酒醒却生叹息。“寒食”：在清明前二日，相传为纪念介子推，从这一天起，禁火。

2

三天；寒食过后，重新点火，称为“新火”。此处进一步点明时间“寒食后”，并隐含双重意思，一是：寒食过后，可以另起“新火”；二是：寒食过后，正是清明节期间，应当返乡扫墓。然而，作者却因公务在身，欲归而无法归。感情荡漾，词意委婉，寄寓作者对故乡故人的绵绵思念。随之，引出后面的诗句。“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不必在老朋友的面前思念故乡了，姑且点上新火，烹煮一壶刚采的新茶。只好超然处之，自我排遣思乡的苦闷。“诗酒趁年华。”时苏轼四十岁，忘却人间的烦恼，趁着大好年华赋诗醉酒吧。这首词是苏轼在密州时期矛盾与徘徊心境的具体体现。“春未老，风细柳斜斜”，作者正逢盛年，壮志未酬，心存进取，尚怀希望。但又因与王安石政见不同，自请离京多年，仿佛对自己坎坷的未来有所预感。“酒醒却咨嗟”，对自己的处境十分清醒，一声叹息；“诗酒趁年华”，自我安慰，表露出试图摆脱宦海险恶、寄情诗酒的内心世界。超然台上，作超然之词，抒超然之情。超然处世，随遇而安，是这首词的主旨。在写作

风格上，此词豪放与婉约兼备。上片一对的七字句，书异乡之景；下片一对，写思乡之情，工整对仗，为脍炙人口的名句。全词悠悠的春景，淡淡的惆怅，轻轻的排遣，妙手天然，浑然无瑕。

二零二一年十月六日

读《望江南》有感（桂琼）



我叫桂琼，现居卡尔加里。喜欢很多人和事，觉得人生充满了许多好奇的事物，让我不可能感觉无聊。我相信朋友如同珍奇的花朵，需要培养，相信旅游是一种寻找自我的最佳途径，相信孩子是我最好的老师，相信读书是每一天最最幸福的时刻，相信大脑空白是不可能发生的事实……相信精神上的感动，至少和物质上的满足同样重要，假如不是更重要的话。是啊，国内朋友看了这句话，一定会说，你现在是在用英文思维，用英文文法来组织句子……可我觉得离开中文环境那么久，反而对中文文字有一种清醒的距离感，更容易表达自己的想法。写下文字的快乐，不需要与人解释，自己有兴趣的事，才可能坚持。

“抬眼望窗外，窗外一派灰黄，眼里都是冬天要走不走的慵惰，我的春天，还很远很远很远，可是精神上一样可以把玩诗句，看书中的春意盎然。

苏轼的《望江南》：春未老，风细柳斜斜。试上超然台上望，半壕春水一城花，烟雨暗千家。寒食后，酒醒却咨嗟。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酒趁年华。

寒食后，酒醒却咨嗟。是全诗中我最没有联想的句子，所以大丢其人，从来没有认真读过这一句，知道的意思，就是，过了这一日，把酒长醉，醒来心下犯思量，不过，老苏就是老苏，风华大度，心思一转，马上就是心情慎密但又豪爽无比的：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酒趁年华！别老为故人故国愁怀难解，新茶一杯，朋友交集，不饮酒即品茶，年华正好，切莫耽误。

其实这种意境欧阳修就有，也很喜欢。但是“可惜明年花更好，知与谁同？”就略输老苏一点挥撒自如。一般地看今年花，一般感慨世事变化，老苏有的是满怀沉着，虽然是春去，虽然人难长久，可是，这一刻的春意，就是要用来庆祝这一刻的存在。老苏的“长恨此身非我有，何时忘却营营”，就是看待人生的炎凉悲欢，可一样是乐观，一样是达观，一样是积极的境界。

年轻时更能体谅的细细咀嚼的，是更多留心美丽的词句和排比，是看到的“林间戏蝶梁间燕，各自双双”的自恋，和“流光容易把人抛，红了樱桃，绿了芭蕉”的无端端的为不明白可以消逝的青春的

焦虑，当然更脱不了“帘外雨潺潺”和“雨打梨花深闭门”的强说愁闷的青春。对了，春天，象征的就是青春，和青春的美好及青春的不安，和青春的不自然的情绪的波动，看见雨水，就是一个愁怀不展，自顾自己的思绪，抱住大家都难以理解的不安宁的涌动，而缺乏看见春天，只是一个美就是美的图画般世界的欣赏。

你看，登台远望，半壕春水一城花，烟雨暗千家，眼前看到的，就是朦胧的诗情画意，路上梁前，清新的雨水和着清新的花树，让一颗积极达观的心，充满了满意，对一刻的春天和世界和周围的存在，都是一个接受到内心的鼓舞的喜悦。能够欣赏到这一点，是我自己从自恋自爱解脱出来，看到世界里充满了不满意不平衡不公平不如意，每一个日子都是柴米油盐和家长里短，但拉拉杂杂之后，有一刻悠闲，就能看到的美景和就能理解的美丽，和对拥有的一切的真心的感恩。我猜这时，我更能理解老苏的境界，虽然没有他的能力精炼地表达出来，可是读诗如同听音乐，是一种感受，有时候，没有可能字字到位，可是，就能明白我能明白的感觉。”

茶外一首（童歌）



童歌，出生在一个书香门第。受父亲影响，自幼酷爱文学。大学期间开始写诗。曾多次在校刊上发表诗作与文章，同时也在当地的文学期刊上发表诗作。八十年代末期，我像当时的很多年轻人一样，怀揣一个留学梦，从中国大陆来到加拿大。刚来时英文水平有限，又忙于学业工作，无暇写作。于2006年开始学习英语写作。现已陆续在英文文学杂志上发表一些短篇故事并获得四个文学奖，四次入围国际文学奖。加拿大的中国人很多都是我的同代人。我们有着共同的青春，共同的理想，和共同的经历。感谢各位花时间阅读我的拙作。

茶

写我们最后的一次相聚
手中的茶杯 传递着温热的气息
想象那杯中的茶叶
曾经有过的芳华
想象南国漫山的茶树
和那满树戴露的茶花
想象那最娇最嫩的一心一叶
被一双双手摘下

被收购 加工
经历了萎凋 发酵 杀青 揉捻 烘干
终于有了身价
有资格进入万户千家
经历了无数双手的传递
日夜兼程
有几枚终于来到你的杯里
终于在水中舒展肢体
想象着被你的双唇
亲吻时的幸福
被你的牙齿
辗压时的甜蜜
而那些卑微的生命
漂浮在被你吹皱的一池春水
一次次打旋 一次次挣扎
最终沉入杯底
她们哪里知道
饮茶人啊
要的是捧茶在手的从容淡定
要的是消磨时光的几分遐意
要的是饮与不饮的自由自在
要的是若即若离的淡淡香气
——而不是茶叶的以身相许
可怜那多情的南国仙子
苦海无边 回头无岸
成为茶的代价
便是摧毁自己
这就是茶叶苦涩的一生
她们命中注定
必将沦落 必被抛弃
正如当时的我
哪里知道
一个安静平常的下午
竟孕育着茶叶的结局
饮茶之后
便是生离

边城

三百五十八个日日夜夜
一直以为那壁垒森严的边城
上方还有一轮明月

以为明月的下边
还有一个登高远望的身影
以为那握剑的手
还有一丝温热
以为那温热下面
还有一线血脉
以为边关的石头
也会为泪水动容
以为边关的风
会偶然将我带入你的梦中
还以为那边关的守护者
同时又是我的内应
在我奄奄一息之时
会放我进城
哪曾想那三百五十八天中的某个时辰
你抽刀断义
你割断的不是征袍 更不是流水
而是我连心的十指
和最后一线生机

若干年后
边城早已变为废墟
黄沙漫天 衰草遍地
人们发现了两具尸体
城里的那个高大魁梧
手握剑柄 呈厮杀势
城外的那个瘦小玲珑
双手护心 呈团缩状
在她眼窝里 有一寸湿土
在那寸湿土上
绽放了春天里的第一朵
雏菊

所有内容均来自网络和作者投稿，本刊仅提供平面载体供大家方便阅读。我们对文中观点保持中立，对所包含内容的准确性、可靠性或者完整性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不对文章观点负责。版权属于原作者。

All contents are from Internet and submissions. FLOW magazine only provides a convenient platform for everyone to read. We remain neutral on the text. We are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accuracy, reliability or integrity of the contents contained. The copyright belongs to the original author.